

证券代码：832402

证券简称：辉文生物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辉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期权授予结果

（一）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 期权简称及代码：辉文 JLC1、850060
- 授权日：2024 年 2 月 27 日
- 登记日：2024 年 3 月 29 日
- 行权价格：8.10 元/股
- 实际授予人数：8 人
- 实际授予数量：280,000 份
- 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公司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二）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实际对应股票总量占授予前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王敏	董事会秘书	25,000	25,000	8.93%	0.0934%

2	张嘉	财务总监	25,000	25,000	8.93%	0.093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50,000	50,000	17.86%	0.1868%
二、核心员工						
1	费维成	核心员工	35,000	35,000	12.50%	0.1307%
2	张杰	核心员工	40,000	40,000	14.29%	0.1494%
3	殷民星	核心员工	60,000	60,000	21.43%	0.2241%
4	杨敏	核心员工	40,000	40,000	14.29%	0.1494%
5	杨瑞萍	核心员工	30,000	30,000	10.71%	0.1121%
6	孙燕霞	核心员工	25,000	25,000	8.93%	0.0934%
核心员工小计			230,000	230,000	82.14%	0.8592%
合计			280,000	280,000	100%	1.0459%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行权要求

（一）行权安排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 48 个月，行权时间安排如下：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次行权	自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次行权	自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合计	-	100%
----	---	------

（二）行权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考核年度为 2024 年、2025 年 2 个会计年度，各期挂牌公司业绩指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次行权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2.5 亿元，或者 2024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或最近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第二次行权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 3.5 亿元，或者 2025 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4,500 万元或最近三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9,500 万元

注 1：上述“净利润”指标均指剔除本次激励计划激励成本影响后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注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2024-2025 考核年度，公司层面的考核结果取决于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 $R = \text{各考核年度公司实际完成值} / \text{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值}$ ），对应当期行权比例系数如下：

公司层面实际达成率 R	$R \geq 100\%$	$80 \leq R < 100\%$	$70 \leq R < 80\%$	$R < 70\%$
当期行权比例系数	1	75%	65%	0

如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个人业绩指标。

序号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1	第一个行权期，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以上）

2	第二个行权期，2025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以上）
---	------------------------------

如激励对象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激励对象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将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摊销。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授予的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 28 万份股票期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数量 (万份)	需摊销的费用 (万元)	2024 年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8	20.86	13.58	6.78	0.5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不会直接减少公司净资产，也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若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带来的费用增加。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发行人业务部出具的《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授予登记确认书》。

上海辉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